**版本号：SZT2025-SN-SC-ZC-FW-112320251205001**

**招 标 文 件**

**（服务类）**

**采购项目名称：2025年陕西省视频数据共享交换平台服务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SZT2025-SN-SC-ZC-FW-1123**

**陕西省数据和政务服务局**

**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共同编制**

**2025年12月05日**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陕西省数据和政务服务局委托，拟对2025年陕西省视频数据共享交换平台服务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SZT2025-SN-SC-ZC-FW-1123**

**二、采购项目名称：2025年陕西省视频数据共享交换平台服务项目**

**三、招标项目简介**

按照《陕西省数字政府建设“十四五”规划》关于“政务视频网建设工程”的要求，立足我省经济社会发展需要，以数字政府改革的思路和创新的举措，加强视频数据资源统筹管理，实现全省视频数据资源整合共享，推动视频资源深度开发，高标准打造我省数字政府视频数据资源应用体系，推进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通过省级视频数据共享交换平台（本期新部署）联网整合汇聚现有视频数据资源，制定视频数据联网接入规范、视频数据编目规范、视频数据治理规范和视频共享交换平台运维管理规范，完成汇聚接入视频数据静态编目和标签治理，完善视频数据汇聚接入和共享的权限管理服务流程，为视频数据共享交换提供通道，满足省委、省政府等重点部门视频数据调阅共享要求。

**四、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无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投标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3、财务状况：提供供应商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供应商提供开标前12个月至今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税收缴纳证明：供应商提供开标前12个月至今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税种须包含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供应商应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8、信用查询：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日前，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开标当天代理机构现场查询，若不符合要求，按无效标处理），查询内容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

9、控股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0、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登录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客服：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029-96702

CA及签章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进行查询

**六、招标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在招标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招标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招标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招标文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招标文件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发布日期距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进行投标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七、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地点、方式**

（一）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投标文件提交方式、地点：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投标文件。成功提交的，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投标文件的回执函。

（三）本项目采取网上开标，即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组织在线开标。

**八、本投标邀请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以公告形式发布**

**九、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困难，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中标（成交）结果、中标（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 陕西省数据和政务服务局**

地址： 西安市新城区新城大院

邮编： 710000

联系人： 乔老师

联系电话： 029-63919565

**代理机构：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 西安市高新四路1号高科广场A座1001室

邮编： 710000

联系人： 肖娇娇、李文俊

联系电话： 029-88364979-848

**采购监督机构：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处**

联系人：柴老师、杨老师

联系电话：029-68936409、029-6893641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2.1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应知事项 | 说明和要求 |
| 1 |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  采购包1：3,578,600.00元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 2 |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 详见第三章。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 3 | 评标方法 |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详见第五章） |
| 4 | 是否接受联合体 | 采购包1：不接受 如以联合体响应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本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和能力。  （1）联合体各方均应具有承担本项目必备的条件，如相应的人力、物力、资金等。  （2）招标文件对投标人资格条件有特殊要求的，联合体各个成员都应当具备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  （3）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如：某联合体由三个单位组成，其中两个单位资质等级为甲级，另一单位资质等级为乙级，则该联合体资质等级等级为乙级。 |
| 5 | 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2.本项目采购如有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本项目采购如有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如有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评审得分/响应报价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 |
| 6 |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 | 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五章。 |
| 7 |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 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  在符合性审查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投标人不足3家。 |
| 8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提交的书面说明，应当加盖投标人公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视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 9 | 投标保证金 | 采购包1保证金金额：40,000.00元  缴交渠道：电子保函,转账、支票、汇票等（需通过实体账户、户名及开户行信息）  开户名称：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向我公司转账时，请备注清楚项目编号后四位）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9916812810001 |
| 10 | 标书费信息 | 免费获取 |
| 11 |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 采购包1：缴纳  本采购包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5%  说明：中标供应商以银行履约保函形式向采购人缴纳合同总金额的5%作为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函的退还条件： a.最终验收完成并按照实际工作量双方进行确认； b.按确认后实际工作量和考核结果进行结算； c.乙方已退还按实际工作量结算多付款项以及考核应扣除款项。 |
| 12 |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天。 |
| 13 | 招标代理服务费（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采购人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采购人应向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参见国家计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发改办价格[2011]534号）服务类收费标准，按照中标金额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
| 14 | 采购结果公告 | 采购结果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
| 15 | 中标通知书 |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
| 16 |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报本级财政部门备案。 |
| 17 | 进口产品 | 不允许 |
| 18 | 是否组织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 |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
| 19 | 特殊情况 |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废标。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废标。 |

**2.2总则**

**2.2.1适用范围**

一、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二、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陕西省数据和政务服务局和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享有。对招标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评标细则及标准由陕西省数据和政务服务局负责解释。除上述招标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2.2.2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陕西省数据和政务服务局。

二、“投标人”是指按照采购公告规定获取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四、“网上开标”是指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开标、唱标和记录等活动，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参与开标活动。

五、“电子评标”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资格审查小组和评审小组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价、出具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等活动。

**2.3招标文件**

**2.3.1招标文件的构成**

一、招标文件是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资格审查、评标的重要依据。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一）投标邀请；

（二）投标人须知；

（三）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四）资格审查；

（五）评标办法；

（六）投标文件格式；

（七）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2.3.2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投标人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依据更正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未按前述要求进行投标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4投标文件**

**2.4.1投标文件的语言**

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评标委员会将其视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投标人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4.2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投标货币**

本次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知识产权**

一、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投标人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三、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2.4.5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六章。

**2.4.6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2.4.7投标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投标人每种货物及服务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办法规定予以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4.8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投标有效期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未明确投标有效期或者投标有效期小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投标有效期要求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2.4.9投标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文件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进行编制，投标人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

二、投标人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招标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逐一如实响应；未如实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四、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进行投标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2.4.10投标文件的提交**

一、（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投标文件提交。

二、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再接受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影响投标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2.4.11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投标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投标文件。

**2.5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和中标**

**2.5.1开标及开标程序**

一、本项目为网上开标项目。网上开标的开始时间为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予开标，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作废标处理。

二、开标准备工作

开标/开启前30分钟内，供应商需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签到完成后等待代理机构开标/开启。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30分钟，投标人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参与开标。

三、解密投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投标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30分钟；投标人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四、开标

解密时间截止或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均完成解密后（以发生在先的时间为准），由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解密情况、投标报价进行展示。

开标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后，自主决定是否参加网上在线开标，未参加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5.2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资格审查**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5.4评标**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2.5.5中标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确认中标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二、中标通知书是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中标通知书将自动失效，并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2.6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1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2.6.2.1合同分包**

一、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中标人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2.6.2.2合同转包**

一、严禁中标供应商将本项目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将本项目转给他人或者将本项目全部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他人的行为。

二、中标供应商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3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6.4履行合同**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2.6.5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1：

⑴本合同及附件文本所约定的验收标准； ⑵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澄清表（函）； ⑶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

**2.6.6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2.7纪律要求**

**2.7.1评标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评标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投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招标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

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2.7.2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投标人参加投标不得有下列情形：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六、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

七、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八、未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有前述一至十三条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无效，或取消被确认为中标供应商的资格或认定中标无效。

**2.7.3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回避要求**

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2）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3）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2.8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对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除采购需求外的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含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投标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一）质疑函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一）

（二）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三）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四）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五）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招标文件回执单）。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戴经理

联系电话：029-88364979-856

地址：西安市高新四路1号高科广场A1001室

邮编：710000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二）

**第三章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3.1采购项目概况**

按照《陕西省数字政府建设“十四五”规划》关于“政务视频网建设工程”的要求，立足我省经济社会发展需要，以数字政府改革的思路和创新的举措，加强视频数据资源统筹管理，实现全省视频数据资源整合共享，推动视频资源深度开发，高标准打造我省数字政府视频数据资源应用体系，推进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通过省级视频数据共享交换平台（本期新部署）联网整合汇聚现有视频数据资源，制定视频数据联网接入规范、视频数据编目规范、视频数据治理规范和视频共享交换平台运维管理规范，完成汇聚接入视频数据静态编目和标签治理，完善视频数据汇聚接入和共享的权限管理服务流程，为视频数据共享交换提供通道，满足省委、省政府等重点部门视频数据调阅共享要求。

**3.2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

**3.2.1服务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3,578,6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3,578,6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标的金额 （元） | 计量单位 | 所属行业 | 是否核心产品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
| 1 | 运营服务 | 1.00 | 3,578,600.00 | 项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3.2.2服务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运营服务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陕西省视频数据共享交换平台服务项目  采购需求  **一、项目背景**  按照《陕西省数字政府建设“十四五”规划》关于“政务视频网建设工程”的要求，立足我省经济社会发展需要，以数字政府改革的思路和创新的举措，加强视频数据资源统筹管理，实现全省视频数据资源整合共享，推动视频资源深度开发，高标准打造我省数字政府视频数据资源应用体系，推进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通过省级视频数据共享交换平台（本期新部署）联网整合汇聚现有视频数据资源，制定视频数据联网接入规范、视频数据编目规范、视频数据治理规范和视频共享交换平台运维管理规范，完成汇聚接入视频数据静态编目和标签治理，完善视频数据汇聚接入和共享的权限管理服务流程，为视频数据共享交换提供通道，满足省委、省政府等重点部门视频数据调阅共享要求。  **二、服务目标**  通过省级视频数据共享交换平台联网整合汇聚现有视频数据资源，制定视频数据联网接入规范、视频数据编目规范、视频数据治理规范和视频共享交换平台运维管理规范，完成汇聚接入视频数据静态编目和标签治理，完善视频数据汇聚接入和共享的权限管理服务流程，为视频数据共享交换提供通道，满足省委、省政府等重点部门视频数据调阅共享要求。  **三、服务范围**  本项目本期预计汇聚接入视频路数15万路，并完成全量数据编目和标签治理，覆盖范围为17家省级单位和所有地市，为省市各单位提供视频数据共享服务。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类型 | 名称 | 调研获悉各单位汇聚总路数(路) | 本期接入路数(路) | | 1 | 省级单位 | 省公安厅 | 163789 | 2985 | | 2 | 省国资委 | 12 | 12 | | 3 | 省数据和政务服务局 | 15 | 15 | | 4 | 省数据和政务服务中心 | 748 | 748 | | 5 | 省交通运输厅 | 32643 | 32643 | | 6 | 省应急厅 | 24081 | 15290 | | 7 | 省司法厅 | 585 | 62 | | 8 | 省水利厅 | 351 | 351 | | 9 | 省人社厅 | 31 | 31 | | 10 | 省文旅厅 | 3070 | 3070 | | 11 | 省生态环境厅 | 127 | 119 | | 12 | 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 20043 | 31 | | 13 | 省自然资源厅 | 14 | 14 | | 14 | 省住建厅 | 228 | 228 | | 15 | 省消防救援总队 | 593 | 593 | | 16 | 省林业局 | 178 | 178 | | 17 | 省发改委 | 1030 | 1030 | | 18 | 地市 | 咸阳市 | 1922 | 1922 | | 19 | 汉中市 | 10034 | 10034 | | 20 | 渭南市 | 862 | 862 | | 21 | 宝鸡市 | 3608 | 3608 | | 22 | 榆林市 | 14960 | 14960 | | 23 | 西安市 | 164015 | 39736 | | 24 | 商洛市 | 877 | 877 | | 25 | 铜川市 | 4024 | 4024 | | 26 | 安康市 | 256 | 256 | | 27 | 延安市 | / | 按需接入 | | 28 | 杨凌示范区 | / | 按需接入 | | 小计 | | | | 133679 | | 总计(考虑项目服务期间业务量增长需求，在设计接入总量时，以当前具体接入路数为基准，额外预留15%左右的冗余容量) | | | | 150000 |   **四、服务内容**  项目服务内容应包括：平台运营服务、专项运营服务和日常运营服务三个部分，具体内容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名称 | 一级服务 | 服务内容 | 频次 | 交付物 | | 1 | 平台运营服务 | 视频数据共享交换平台运营服务 | 通过视频数据共享交换平台软件，具备横向对接省级部门视频平台、向下连接各地市数据主管部门视频共享交换平台的能力，提供视频汇聚接入和视频数据共享应用的平台能力。主要功能包括共享门户、视频汇聚管理、目录管理、申请审批、视频调阅、后台管理、视频运维巡检、视频数据治理等8个功能，提供视频数据汇聚能力、视频共享交换业  务管理能力、跨部门的视频调阅等能力。同时编制视频数据接入等4项技术规范。  具体功能见“五、视频数据共享交换平台功能要求”。 | / | 视频数据共享交换平台1套;  《视频数据联网接入技术规范》  《视频数据共享交换资源目录管理规范》  《视频数据共享交换数据治理规范》  《视频数据共享交换平台运行维护规范》 | | 2 | 专项运营服务 | 视频数据编目服务 | 针对本次规划接入的省直单位15万路视频点位应按照资源目录规范进行视频数据编目，资源目录信息和数据项信息逐一检查规范性、合理性，并满足数据管理、对外共享和推送的要求 | 每月更新 | 《视频资源目录数据汇总表》，1份；  《视频数据编目规  范》，1份。 | | 3 | 视频数据标签治理服务 | 针对视频数据在应用领域发挥实战作用的业务场景，针对本次规划接入的省直单位及地市共15万路视频点位建立符合场景特征、场所特征的标签体系，对接入视频点位逐一进行标签治理，提升视频点位可用性、易用性 | 每月更新 | 《视频标签数据汇总表，1份；  《视频数据标签明  细》，1份。 | | 4 | 视频数据接入服务 | 对规划接入的26个部门进行摸底调研，梳理建设现状并逐个部门进行沟通确认；编制视频数据接入技术文档，针对24个国标平台进行技术对接联调、功能测试、业务验证；针对2个非国标平台输出《非标平台接入方案-XX平台》，并进行非国标接口对接和视频数据接入调试、功能测试、业务验证 | / | 《部门摸底调研记录》，每个接入单位1份；  《统筹对接跟踪记录》，1份；  《部门摸底调研计划》，1份。《国标视频数据接入方案》，1  份；  《非标平台接入方案》，1份；  《视频数据接入成果报告》，1份。 | | 5 | 平台对接服务 | 针对IRM平台、调度指挥视频系统进行数据对接；梳理对接业务流，整理对接方案；与IRM平台对接联调，实现资源目录同步、申请审批流程同步打通；与政务视频会议平台接联调，实现政务视频会议指挥调度中视频数据获取，实时取流 | / | 《IRM平台对接技术方案》，1份；  《IRM平台接口维护文档》，1份。  《调度指挥视频系统对接技术方案》，1份；  《调度指挥视频系统接口维护文档》，1份。 | | 6 | 日常运营服务 | 国家资源目录报送服务 | 提供审核通过后的视频资源目录的报送服务，每周报送至国家视频共享交换平台资源目录管理系统；接收国家反馈的资源目录审核结果，针对有误的目录数据进行比对检查和修订，每周报送一次，每周问题整改一次。 | 每周 | 《国家资源目录填报服务报告》，每周1份 | | 7 | 重点单位数据推送保障 | 针对省委、省政府、省应急管理厅三个重点单位进行数据推送的保障服务，每周定期配合进行专项点位梳理、新增数据目录报送和数据推送工作；每周对重点单位推送数据进行质量分析，输出周报。每周目录梳理一次，每周数据报送一次，每周质量分析一次。 | 每周 | 《专项点位目录》，每周1份；  《新增数据目录》，每周1份；  《专项质量分析报告》，每周1份。 | | 8 | 视频数据汇聚审核服务 | 1.根据视频数据编目规范要求，对编目信息数据进行检查审核，通过资源目录数据对比工具，对下级平台报送的目录每周进行数据审核和结果报告编制，对数据比对有偏差、数据项有误的下级平台报送的目录进行点对点沟通确认，指导下级平台单位进行数据修订。每周对提交审核的资源目录信息进行正确性、合理性审核，审核通过的资源目录信息存入资源目录信息库。 2.通过视频运维巡检软件对视频点位进行实时运维巡检，实时对省级视频共享交换平台所联网接入的下级单位视频数据从视频平台的稳定性、视频码流质量、视频画面质量、视频在线情况等多个维度进行质量评价，并定期输出评价报告。定期进行抽检，并对抽检中存在的问题进行消息通知，对视频数据质量较差的单位进行定向的整改和跟进。每周进行一次视频质量评价报告的导出，整理统计报表，完成评价报告编制，报送管理部门审核确认；每周进行1次视频质量抽检，对质量评价较差的单位进行定向的整改沟通和跟进。 | 每周 | 《资源目录审核记录》，每周1份；  《视频质量评价报告》，每周1份；  《视频质量抽检报告》，每周1份。 | | 9 | 视频资源共享审核服务 | 针对服务期内部门提交的视频资源共享申请单每日进行人工处理和审核，校验其内容完整性和合理性，对存在问题的申请单进行驳回和指导修改，同时每日对视频数据需按照申请单里的权限需求进行视频数据的权限配置工作，为委办单位提供视频数据的获取权限，满足视频的查阅、转发等服务，并每日定期对系统的视频数据权限进行维护，对出现申请时间超期、超过申请范围等异常情况进行及时的权限回收，通过权限维护保证视频数据的权限安全。 | 每周 | 《资源需求申请统计单》，每周1份；  《视频数据权限配置报告》，每周1份； | | 10 | 技术支撑服务 | 对委办单位使用平台中所存在的问题、所需的技术支持、所需的现场客户端安装调试等工作，5\*8小时电话支持，工作日现场支持。 | \ | 《服务记录报告》，每周1份  《服务台知识库》，每月1份 |   **五、视频数据共享交换平台功能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平台功能 | | | 功能描述 | | 1 | 共享门户 | 业务流程全览 | 工作流配置 | 支持跳转到工作流流程配置页面，快速进行配置；支持点位治理、标签委派标注的快速新建；支持查看全部业务工单信息 | | 2 | 工单列表 | 支持点击工单或状态快速跳转到业务流程管理分页展示列表页面；支持跳转到业务工单详情页面。业务流程全览首页，统计展示接入的所有业务工单，分为资源申请、标签标注、开放赋能等类型展示业务工单统计信息，按业务工单的状态分类统计数量。 | | 3 | 快速访问 | 菜单编辑 | 支持用户对常用菜单应用的增、删、改、查操作 | | 4 | 常用应用 | 支持展示用户添加的常用菜单应用，支持选择某一个应用后快速跳转到对应菜单应用页面，支持新增、删除、一键清除常用应用。 | | 5 | 我的消息 | 消息查询 | 我的消息模块支持统一管理业务工单待办消息和通知消息、其他资源变动、资源到期等通知提醒消息；admin和平台建设方用户主要待办通知，委派单处理情况通知，业务使用方和运营用户主要是待办通知，审批结果通知，申请临期通知等 | | 6 | 消息处理 | 点击消息可以快速跳转到消息详情页面，消息也会标记为已读状态，已读状态的消息会置灰。 | | 7 | 我发起的工单 | 工单管理 | 记录平台建设方、业务使用方和运营角色用户创建的工单和工单流程的可视化管理 | | 8 | 工单处置 | 可通过我发起的工单跳转进行工单的后续处置 | | 9 | 我的待办 | 待办检索 | 支持统计展示当前待办总数量，支持统计待提交、待审批、待标注工单和事件闭环数量； 当前待办支持待提交、待审批、待标注、事件闭环tab切换展示数据列表；待提交、待审批、待标注支持根据工单名称、工单编号、工单类型、创建人、创建时间条件检索工单列表，工单类型支持点击下拉框进行选择，支持多选，支持检索条件的一键重置；事件闭环支持根据标题、处置复核状态、消息时间条件检索，处置复核状态支持点击下拉框进行选择，支持检索条件的一键重置 支持分页展示待提交、待审批、待标注工单列表，支持按工单名称、工单编号、工单类型、创建人、创建时间、停留时间（天）、操作展示工单列表，操作列支持点击查看工单跳转到工单详情页面。 支持分页展示事件闭环列表，支持按标题、状态、消息时间、停留时间（天）、操作展示事件闭环列表，操作列支持点击前往处理跳转到事件处置页面； 待审批工单支持批量审批，支持选择一个和多个工单批量审批； | | 10 | 历史经办 | 支持统计展示历史经办工单总数量，支持统计已审批、已标注工单数量； 已审批、已标注支持根据工单名称、工单编号、工单类型、创建人、创建时间条件检索工单列表，工单类型支持点击下拉框进行选择，支持多选，支持检索条件的一键重置； 支持分页展示工单列表，已审批工单支持按工单名称、工单编号、工单类型、创建人、创建时间、审批意见、审批人、审批时间、操作展示工单列表，操作列支持点击查看工单跳转到工单详情页面；已标注工单支持按工单名称、工单编号、工单类型、创建人、创建时间、状态、完成时间、操作展示工单列表，操作列支持点击查看工单跳转到工单详情页面； | | 11 | 我的工作台 | 我的工作台 | 按照用户角色提供快速协同办公服务，支持三种用户角色，包括平台建设管理者、平台用户、运营维护，提供全链路的业务申请、审批流程。 | | 12 | 视频汇聚接入 | 互联网区接入 | 互联网区接入 | 支持通过省政务云互联网区接入模块汇聚处于政务云互联网区的单位视频以及部署至互联网环境下的单位视频。同时通过政务云网闸与电子政务外网区主平台打通，实现视频数据的实时传输。 | | 13 | 设备联网接入 | 设备联网接入 | 视频设备接入包括对新建设备和已建设备的接入，支持GB/T28181-2016/2022国标协议接入视频系统，同时支持ONVIF协议接入，按照路数进行授权，支持不低于150000路视频接入能力 | | 14 | 平台级联接入 | 级联资源同步 | 支持作为下级国标协议平台进行资源的同步以及资源变更同步，包括组织，设备，通道信息；支持级联通道进行状态同步；支持作为上级汇聚平台，接收资源同步，资源变更和状态变更。 | | 15 | 对上级联 | 支持通过基本组织或者业务组织，将目录资源、点位资源和点位状态，推送给上级平台。 | | 16 | 对下级联 | 支持通过内部级联和国标级联，汇聚下级平台的资源，支持对级联点位的汇聚状态进行查看，是否推送成功还是失败，并记录失败的原因。 | | 17 | 接入服务设计 | 负载均衡 | 支持自动负载均衡及手动负载均衡能力，支持特定场景下可以将当前设备接入压力进行重新负载。 | | 18 | 接入驱动管理 | 接入驱动采用两种模式：内部协议框架，统一纳管各厂家的接入库；通过开放协议，只要符合对应接入协议即可实现快速接入 | | 19 | 图像抓取服务 | 任务管理 | 支持抓图任务创建、修改、删除。支持设置任务名称、通道信息、抓图时间和抓图间隔。 | | 20 | 视频转图片 | 支持根据创建的任务对指定通道的视频流进行抓图。支持国标视频格式。 | | 21 | 视频应用 | 资源展示 | 支持按照通道名升序/降序/默认排序； 支持对应设备树组织下设备通道在离线统计显示 支持快捷收起设备树进行点位选择； 支持展示通道信息，并能对相关信息进行快速复制； 支持从设备树的通道快速定位到地图； 支持从设备树进行通道信息导出； 支持对平台的设备树上的组织节点、设备、通道进行模糊搜索；搜索组织时可联动展示通道信息 支持增加、删除、移动收藏夹和收藏夹重命名； 可以通过收藏夹层次结构对加入的设备进行层次规划；支持拖动收藏夹节点调整层级关系； 支持从设备树添加通道到收藏夹；支持将当前视频窗口的通道或者是所有打开的视频窗口的通道，加入到收藏夹内 支持用户间的收藏夹分享 支持用户将收到的分享收藏夹添加至收藏夹 支持从收藏夹对监控通道进行实时预览、录像回放、云台控制、轮巡； 支持实时预览过的视频通道自动加入到历史记录；支持从历史记录快捷发起实时预览； | | 22 | 视频预览 | 支持轮巡停止、暂停，支持手动上翻和下翻点位资源; 支持收藏夹轮巡视频；轮巡视频时间间隔可以选择 支持与前端设备语音对讲 支持将所有打开的界面全部关闭 支持将播放窗口的工具栏固定，固定后工具栏顶部默认显示点位名称 支持将播放窗口的播放内容、码流类型、分割模式保存为视图 支持快捷对选中窗口进行抓图 支持快捷对选中窗口进行本地录像 支持快捷对正在播放的视频通道进行上墙 支持批量收藏已打开的所有视频通道 支持多画面固定分割 支持打开雨刷 支持通过拖拽窗口调整视频窗口播放位置；支持按实际窗口比例或满屏模式切换播放视频 支持全屏显示和退出全屏； 支持直播切换成即时回放，通过时间轴拖动定位，回放任意时间的录像文件； 支持调节色调、饱和度、对比度、亮度； 支持主辅流切换播放； 支持选择模式：实时优先、流畅优先、均衡优先和自定义四种； 支持关闭一个窗格或者全部窗格； 支持控制音频的开启和关闭； 支持控制对讲的开启和关闭； 支持分割模式，产生局部细节放大的效果 支持在视频画面中定位到预置点或设置预置点信息，设置守望位； 支持枪球联动设备进行枪球联动；支持自动跟踪、主从跟踪联动模式 支持本级及下级（包括国标级联上来的）的H264相机解码、4K相机显示； 支持本级及内部级联的H265相机解码； 支持监控画面显示码流信息（监控点名称、帧率，分辨率，码率、编码格式、封装格式、主子码流类型） 支持本级设备的云台8个方向控制； 支持本级设备的球机变倍； 支持本级设备的云台变焦控制； 支持本级设备的光圈调整； 支持步长选择； 支持在窗格上控制云台的8个基本方向和变倍功能； 支持本级设备设置\修改\删除预置点，支持预置点控制； 支持设置本级设备的云台巡航； 支持鼠标滚轮进行电子放大；支持电子放大后，鼠标可拖拽移动画面； 支持云台雨刷功能 支持云台录制线扫功能和执行 支持云台设置看守位，并支持看守位空闲时间的设置； 支持云台控制锁定功能（锁定后其他用户不能操作云台） | | 23 | 录像回放 | 支持按照时间模板进行通道录像计划的制定，支持主辅流选择存储，支持按照组织进行批量通道的启动和停滞； 支持录像计划复制到未配置录像计划的通道或者组织； 配套存储时支持时间配额配置 支持中心录像补录的配置，并按照配置的计划定时执行； 支持对通道录像按照时间进行管控，管控后录像不可回放； 平台支持卡口图片断网续传，即卡口设备再次上线后，自动向平台续传离线那段时间的抓拍记录和图片数据； 配套存储时支持图片的时间配额配置 支持实况和回放时的本地录像功能； 支持在预览时开启和关闭手动远程录像； 支持自动查询和手动选择存储类型的查询；支持跨天查询； 支持通过日历上的蓝色点，快捷显示日历中某一天是否有录像； 支持录像类型选择显示，全部/定时录像/移动侦测/报警录像并在时间轴上颜色区分； 支持电脑键盘控制：倍数播放、单帧播放、正放、倒放、暂停/开始，支持正倒放无缝切换； 支持拖动时间轴进度条（可以支持任意跨天拖动），进行录像定位播放； 支持显示当前进度条定位的时间刻度；最小支持10秒级刻度显示，定位可以精确到1秒； 支持输入时间，精确定位播放； 支持录像下载 支持下载录像的任务进行暂停、并可以删除下载任务； | | 24 | 上墙管理 | 支持添加电视墙，并绑定解码通道；支持对支持融合的解码器，做融合屏操作； 支持对配置的电视墙进行修改； 支持对电视墙的启动，不启用的电视墙，客户端不可见；添加电视墙后默认使能； 支持电视墙权限管理，按需分配权限，关联角色； 支持删除配置的电视墙； 支持分割控制； 开窗控制； 支持单屏放大、还原； 支持上墙的通道设置码流类型和停留时间； 支持上墙的通道开启预览和云台控制，只能开启一个； 支持上墙的通道视频回显，确认上墙的通道无误； 支持实时和回放时进行及时上墙； | | 25 | 电子地图 | 支持配置过经纬度信息的设备、视频设备在地图上按图层显示； 支持测距、框选、圈选、点选功能； 支持电子地图按照不同类别图层进行点位展示； 支持地图聚散功能，地图小于配置的聚散级别时，通道会以聚散的形式显示，即显示聚集的点位数； 支持以树形结构显示所有的视频、卡口通道及其组织信息，并支持关键字搜索；支持点击通道定位到地图对应的位置； | | 26 | 多路径推送调阅 | 存在同一点位从多个单位进行接入的场景，需要在多路径取流情况下显示取流路径 | | 27 | 资源总览 | 资源总览 | 展示设备相关的统计数据，包括设备接入类型总数，按照设备二级分类统计设备类型总数。统计所有设备总数和各个类型设备的在线、离线数据。统计设备的治理情况，按照设备治理指标统计已治理数、未治理数。统计委办单位接入的设备、申请的设备排行榜。地图上显示所有点位信息，可以根据委办单位、设备类型、设备状态和行政区划在地图上标注点位信息。 | | 28 | 目录管理 | 资源目录采集 | 资源目录采集 | 对资源目录信息进行输入、校验、审核，生成资源目录信息；按照视频共享交换协议标准的查询和订阅通知接口从下级目录管理系统获取资源目录信息，基于从本级视频调阅系统获取的资源目录信息条目和基础属性信息，补充更新资源目录信息附加属性信息 | | 29 | 资源目录管理 | 目录标准规范 | 采集标准规范分为信息采集系统和物联资源。信息采集系统指具备物联资源目录数据联网能力网关，采集系统平台的数据出口和入口。平台中物联资源指带智能分析功能的摄像机，可以上报包括并不局限视频、图像、音频、信号等数据信息。平台运营人员可以对规范里面数据进行上下架操作，以及字段是否必填进行编辑，规范支持批量导出。 | | 30 | 组织目录管理 | 组织目录管理中分为基础资源目录、部门资源目录和主题资源目录。基础目录是添加资源的原始目录树，所有资源都必须先挂载到基础目录上面；部门资源目录是根据各个委办局用户组自动生成的，各个委办局平台推送过来的点位也会自动挂载到自己的部门资源目录上，同时，这个委办局用户组拥有这些资源的所有权限；主题资源目录是用户根据应用场景自定义的资源目录，各个委办局自定义的主题目录是权限隔离的。 | | 31 | 资源目录填报 | 资源目录填报指的是委办局、运营人员按照国信标准填报视频点位的字段属性，完善视频点位的信息，然后政数局进行审核，审核通过之后形成目录档案。 | | 32 | 资源目录管理 | 资源目录管理包含视频点位，主要是对点位资源进行编目，可以将资源移动、复制到不同的目录树，满足用户将自己关注的资源挂载到自己想要的目录树上的需求，方便用户管理和使用资源。 1.支持对基础目录、部门资源目录、主题资源目录下的视频点位进行移动、复制、删除功能，可进行批量操作及单个操作，批量操作时支持跨页、切换条件(除切换目录)也保持之前搜索结果的选中。 2.进行资源目录挂载时操作的目录和资源目录管理保持一致。 3.基础目录下的资源仅支持复制功能；部门目录下的资源支持复制到部门资源目录或主题资源目录下、且支持从部门资源目录删除资源；主题资源目录下的资源支持复制/移动到主题主题目录下、支持从主题资源目录删除资源。 4.支持按照资源名称和资源编码模糊搜索，支持按照资源目录、智能标签、管理单位、点位类型、自定义标签进行多条件过滤查询，并分页展示资源列表，其中资源目录支持搜索目录名称及搜索区域名称、支持变更“是否包含下级”，智能标签包括场所标签，管理单位支持按照管理单位名称排序，高级筛选内支持对智能标签、自定义标签的多级标签筛选 | | 33 | 行政区划管理 | 行政区划管理 | 行政区划管理模块是对当前平台标准行政区划进行生成、治理以及发布，基于国家统计局调查的全国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数据，生成省级、市级、区县级、乡镇级/街道级、社区级任意层级的区划数据，以满足当前所在平台所处地理位置区划划分，为平台资源填报、动态目录、区划计算等功能提供基础的能力。 | | 34 | 资源编目工具 | 资源编目工具 | 资源编目工具主要对设备的通用信息进行治理，并提供图片、视频预览、场所推荐等信息辅助决策。治理的信息根据清单选择的治理属性展示。还提供了监控点的可视域治理，可通过手动编辑监控点属性自动生成默认可视域，也可以通过上传、抓图等流程选择图片手动标定可视域。 | | 35 | 申请审批 | 申请授权管理 | 视频监控资源申请 | 提供跨部门间的视频资源共享申请服务，支持视频点位权限任务，视频点位权限包括预览、回放、云台控制、录像下载、录像抓拍、录像剪辑、事件权限、接受声音等权限的申请和管理。 | | 36 | 权限管理 | 支持申请视频点位权限的批量配置和单个点位调整，支持申请视频资源查询，删除和编辑权限； | | 37 | 视频监控资源审核 | 支持申请时填写申请时效，用途配置和附件上传。支持从视频广场或点位搜索发起视频点位资源申请， | | 38 | 批量申请 | 支持单个视频点位资源权限申请，支持批量视频点位权限申请。 | | 39 | 多级审批 | 支持查看视频点位资源权限申请审批进度及审批状态，支持多级审批，多源审批。 | | 40 | 申请授权情况统计 | 申请授权情况统计 | 支持存储的表单包含但不限于资源表单、申请表单、申请授权流程记录表单、用户初始化权限表单等； 支持基于时段、部门、监控点位等条件对申请表单、资源表单、申请授权流程记录表单等各种表单状态及相关资源授权状态的数量进行统计分析； 支持对外提供存储表单的查询服务，相关接口应符合要求； 支持对外提供统计分析结果的查询服务，可统计分析的数据项应符合要求，相关接口应符合要求。 | | 41 | 视频调阅 | 视频片段调阅 | 视频片段管理 | 视频片段管理模块是面向多部门、多用户提供的视频片段的共享功能。用户可以将访问视频流时截取的视频片段生成索引，通过视频片段库的索引对视频片段进行查询、删除、回放、下载，并可根据业务需要将视频片段指定共享给其他行业和用户。 视频调阅系统应提供基于GB/T28181扩展的SIP接口的视频片段管理功能，包括视频片段的生成、权限设置、查询、回放、删除等功能； | | 42 | 片段调阅统计 | 根据申请人进行统计查询 根据申请单状态进行统计查询 根据资源类型进行统计查询 根据申请时间进行统计查询 查询结果根据申请时间升序排序 查询结果根据申请时间降序排序 | | 43 | 视频广场 | 首页 | 视频广场首页包含地图模式、浏览模式、推荐模式3种模式，主要支持通过场景业务标签、场所类型标签、能力集、关键字、行政区划等进行点位搜索，同时支持nlp自然预言处理进行搜索。 | | 44 | 预案模块 | 视频预案致力于将视频播放变成可以配置的方式，用户将需要进行播放的点位添加到一个预案中，并且不同的预案可以防止到不同的预案分组中，对于预案中的点位可以配置分屏数，轮播间隔,点位的轮播顺序以及视频主子码流,为了方便添加点位，预案中分为目录树添加点位和收藏夹添加点位。视频预案模块分为两个大的功能，预案分组，预案，其中预案分组分为新增预案分组，编辑预案分组和删除预案分组。预案模块分为新增预案，编辑预案，删除预案，查询预案，在预案中可以支持发起资源申请，分析申请等操作。在预案中同时也支持云台控制功能，可以在预案进行播放的时候，选择某个点位进行云台控制。 | | 45 | 收藏夹 | 包括点位收藏和场所收藏。点位收藏支持收藏夹的增删改查操作。支持点位的收藏与删除操作，支持收藏夹下点位的导入导出操作，支持收藏夹的分享操作，用户只能查看自己创建的收藏级及分享给自己的收藏夹；场所收藏支持场所的收藏与取消收藏操作，支持按场所类型检索场所，用户只能查看自己收藏的场所。 | | 46 | 视频播放 | 支持轻量化播放功能：支持视频预览采用H5播放的方式，无需下载插件，实现视频轻量化播放。 | | 47 | 视频接力 | 基于预案的对点位的更进一步的编排，支持自定义添加接力点位，支持点位的排序，拥有地图点位线路、播放器联动展示的能力。允许用户自定义添加点位，根据经纬度自动排序，也可以手动按照添加顺序排序，后续依据排序来自动轮播安防路线。支持切换1分屏，4分屏，全屏。支持在地图上按排序撒点。 | | 48 | 点位搜索 | 地图展示 | 支持用户从多种维度搜索点位，方便用户快速查找点位。包含地图模式与列表模式两种方式展示点位。 地图模式下搜索结果可以以列表和卡片两种方式展示，可以点击来回切换。 | | 49 | 目录查询 | 支持按照资源目录、应用场景、设备属性、自定义标签，场景识别标签关联算法多维度复合检索点位。 | | 50 | 关键字查询 | 支持直接通过在主页面搜索按钮查询全量点位 支持输入关键字匹配命中点位名称查询，输入关键字后可通过点击查询按钮或回车进行查询 支持输入一句话进行点位搜索，通过自然语言处理（NLP）进行自动分词的方式实现资源搜索 支持输入关键字命中标签名称进行查询，输入关键字后可通过点击查询按钮或回车进行查询 支持输入关键字命中点位外码进行查询，输入关键字后可通过点击查询按钮或回车进行查询 | | 51 | 查询结果展示 | 支持列表分页展示符合条件的查询结果点位，分页条目支持20，30，50 支持将查询结果通过红色气泡的方式将当前页数据在地图上定位展示，保证当前页有经纬度的点位，全部落在当前的页面中 支持卡片分页展示符合条件的查询结果点位，分页条目支持20，30，50 支持抓拍图展示 支持点位关联的标签展示 支持点击抓拍图进行放大 支持搜索结果列表单个点位进行查看点位预览、回放、收藏、资源申请（仅委办局用户）、算法分析，周边查询、添加到预案、复制名称编码、标签标注、导出 支持在结果列表中对点位进行批量操作，包括点位批量资源申请（仅委办局用户）、算法分析、预览、回放、收藏、添加到预案，复制名称编码、基于点位查询，标签标注，导出，视频接力 | | 52 | 历史搜索和常用搜索 | 支持将用户搜索过的关键字保存下来，点击搜索框能够查看到历史记录，最多支持10条关键字搜索记录展示 支持选择其中一条历史记录进行筛选点位 | | 53 | 场所搜索 | 支持在输入框通过关键字进行场所搜索 支持场所有空间数据的在地图上渲染其范围 支持点击场所，可筛选出场所所关联的点位 支持将查询结果通过红色气泡的方式将当前页数据在地图上定位展示 | | 54 | 点位详情 | 支持显示常用信息，基础信息，位置信息，管理信息，事件与标签5个维度的点位详情 | | 55 | 平台信息管理 | 平台信息管理 | 平台信息管理模块用于采集各级视频数据共享交换平台，以及与视频数据共享交换平台级联的部门/行业平台的基本信息，生成平台信息库，用于展示视频数据共享交换平台与部门/行业平台间的拓扑关系以及视频流传输路径。 1．支持通过GB/T28181目录同步机制从下级视频数据共享交换平台视频调阅系统及本级部门/行业视频监控平台采集平台的基本信息及其联网关系； 2．除平台基本信息以外，其余字段宜通过人工录入或批量导入的方式在本级平台信息管理模块里补全平台信息，能够通过人工填写补充平台类型、平台所属层级、平台服务单位、平台服务单位联系人姓名、平台服务单位联系人电话等平台信息库的扩展信息； 3．支持通过可视化方式呈现平台联网拓扑结构。 | | 56 | 监控点取流链路诊断 | 监控点取流链路诊断 | 系统支持监控点取流链路诊断，支持图形化展示监控取流链路诊断结果，并显示错误信息以及错误解决建议，同时支持展示设备最近告警信息及监控点最近告警信息。 | | 57 | 拓扑可视化展示 | 拓扑可视化展示 | 系统支持根据平台信息，自动构建平台之间关系图谱拓扑架构图； 支持在关系图谱上显示陕西省视频数据共享交换平台之间的拓扑关系，可显示平台所属层级、平台行业分类属等； 支持在关系图谱上显示各平台共享的视频点位数量。 | | 58 | 后台管理 | 数据资源集成 | 数据资源集成 | 支持多种数字资源，包括目录、标签、视频基础信息等资源的集成与管理，支持多种协议间的对接与转换。 | | 59 | 数据集成工作台 | 支持以可配置的方式完成资源的集成、开发与管理，可减少集成开发工作量，降低技术人员的实施门槛。 | | 60 | 接口资源管理 | 接口资源管理 | 此模块面向运营人员，为运营人员提供接口资源管理，对系统接口进行上线、下线和标注，并支持批量操作。 | | 61 | 服务接口发布审批 | 在此模块下，运营人员亦可申请新增服务接口，并实时查看审批记录。对于被驳回的接口发布申请，运营人员在二次编辑后可再次提交申请。 | | 62 | 卡片模式操作 | 卡片模式下：点击页面左上的上线、下线、标注按钮可进入批量操作模式，对选中服务接口进行批量上线、下线、标注操作；鼠标悬浮至服务接口上可对单个服务接口进行上线、下线、标注操作。 | | 63 | 列表模式操作 | 列表模式下：用户选中列表中的项，并点击左上的上线、下线、标注按钮对服务接口批量操作；点击列表单项操作栏中的按钮也可进行相关操作。 | | 64 | 基础资源管理 | 登录页管理 | 针对登录页，支持在页面上自定义新增登录页样式或导入样式，可编辑登录页名称、标识、logo、标题内容和样式、背景页面、链接样式、跳转地址等，配置完成后支持预览、导出、删除等操作。 | | 65 | 门户管理 | 针对门户，支持配置平台的标题、系统logo、浏览器logo、版权信息等门户的内容。 | | 66 | 首页布局内容管理 | 针对首页布局，支持在页面上自定义新增首页样式或导入样式，可通过拖拽部件的方式配置首页的内容，编辑内容包括首页名称、画布尺寸、背景颜色等内容，配置完成后支持预览、导出、删除等操作。针对首页内容，支持配置首页的图片、文案、文字颜色、统计项内容。 | | 67 | 日志记录 | 支持记录系统日志和用户日志； 系统日志应包括平台各系统的启动、自检、故障、恢复、关闭等运行状态信息； 用户日志应包括平台各系统的用户登录、退出、增加、删减、修改等操作信息，以及视频监控资源的查询、实时预览、录像回放、录像下载、云镜控制、资源申请、资源审核、资源授权等操作信息； | | 68 | 日志查询统计 | 日志内容应包括日志类型、时间、操作动作、操作对象等关键信息，应支持通过关键信息进行日志查询；日志的存储时间应不少于6个月；支持日志的统计分析，生成日志分析报表；支持日志查询结果的导出。 | | 69 | 视频运维巡检 | 监控中心 | 视频概览 | 支持在线状态概况、视频质量概况、录像储存概况的统计展现功能。 在线状态：监控点总数、在线率、长时间离线监控点数、频繁离线点位。其中长时间离线是指连续离线时长超过3天；频繁离线点位是指3天内离线次数超过9次； 视频质量诊断：视频质量完好率、图像标注正常率、时钟准确率、出图率、播放流畅率、高清率。 录像存储：录像完整率、录像可用率、录像天数达标率、录像计划配置率。 支持明细数据的展现功能。展现项包括区域名称、在线状态（监控点名称、在线率、长时间离线监控点、频繁离线监控点）、视频质量（视频质量完好率、图像标注合规率、时钟准确率、出图率、播放流畅率、播放流畅率）、录像储存（录像完整率、录像可用率、存储天数达标率、录像计划配置率）。支持展示类的自定义。 系统支持点位离线、图像诊断异常、标注异常、出图异常、录像丢失、录像不可用、存储天数不达标的异常明细的查看功能。 | | 70 | 在线状态 | 提供的应用包括结果展现详情查看、视频预览、结果导出、区域运行情况统计、结果查询等应用；收藏夹管理应用。系统支持从点位概况、基本信息、所属关系、在线状态、音视频质量、录像存储、告警记录、维保记录、变更记录、参数配置记录。 点位概况：所属项目、所属区域、国标编码、资源编码、ip地址、在线状态、已持续时长、视频质量结果、录像存储监测结果、近7天预览/回放次数。 | | 71 | 录像完整性 | 提供的应用包括结果展现详情查看、视频预览、结果导出、区域运行情况统计、结果查询等应用；收藏夹管理应用。支持按照录像时间、录像完整性（录像完整、录像丢失、巡检失败、未检测）、监控点名称、IP地址、当前录制状态（不限、录制中、未录制、未检测）、存储类型（设备存储、中心存储、配置失败、未配置）开展查询应用。支持按照录像时间、录像完整性（录像完整、录像丢失、巡检失败、未检测）、监控点名称、IP地址、当前录制状态（不限、录制中、未录制、未检测）、存储类型（设备存储、中心存储、配置失败、未配置）开展查询应用。 | | 72 | 码流质量 | 支持按照在线状态、编码格式（h.264、h265、svac、mpeg-4、其他）、码流规范性（达标、不达标、未检测）、封装格式（ES、PS）、分辨率（高清、标清、未检测）、码率、首屏延迟、码流延迟、信令延迟、项目名称、监控点名称、ip地址、国标编码、是否白名单等进行查询功能。 支持监测明细的展现功能。展现项包括监控名称、ip、所属区域、在线状态、编码格式、码流值、码流规范、分辨率、封装格式、首屏延迟、码流延迟、信令延迟、巡检时间。支持视频预览功能。 | | 73 | 编码设备监控 | 1)数据统计 支持设备总数、在线率、在线数量、离线数量、未检测数量进行统计展现。 2)数据查询 支持按照在线状态、ip地址、设备名称、硬盘状态（正常、异常、未检测）、维修状态（不限、维修中、未维修）、状态持续时长（1天内、2天内、3天内、3天以上）开展查询应用。 3)数据列表展现 展现项包括设备名称、所在区域、ip地址、在线状态、状态持续时长、硬盘状态、监控点数量、巡检时间。 4)数据导出 支持以csv文件格式导出监测结果。 | | 74 | 解码设备监控 | 1)列表展现 系统支持设备名称、设备类型、所在区域、IP地址、在线状态、工作状态、温度进行展现。 2)查询 系统支持按照本级/级联、ip地址、在线状态、设备类型（视频综合平台、解码设备）、所在区域、工作状态（正常、异常、未检测）、设备名称开展查询应用。 3)导出 支持以csv文件打开解码设备监测导出结果。 4)详情查看 支持以设备基本信息、历史检测记录、事件与告警信息几方面进行展现。 （1）运行状态：设备运行状态、检测时间； （2）历史检测记录：资源类型、资源序列号、检测时间、在线状态、工作状态；支持按照资源类型、在线状态、资源序列号进行查询。 | | 75 | 诊断中心 | 视频诊断 | 支持诊断结果的修正功能。配置项包括诊断异常项，修正项包括信号丢失、图像标注、时钟状态。支持异常修正原因勾选，信号丢失（光线、其他）、图像标注（背景干扰、识别错误、其他）、始终状态（背景干扰、识别错误、其他）。修正期限（一周、一个月、三个月、永久） 支持时钟检测结果的展现功能，包括时钟偏差值、检测时间、设备时间。 | | 76 | 图像异常诊断 | 支持名称不规范top10的功能；支持按照异常原因进行过滤的功能；支持异常明细的展现功能。展现项包括监控点名称、ip地址、所属区域、异常原因、国标编码、检测时间。支持视频预览确认功能。支持诊断图片的查看功能。 支持出图异常top10的排名功能；支持按照异常原因的过滤展现功能。支持异常明细的查看功能，展现项包括监控点名称、ip地址、所属区域、国标编码、异常原因、错误码、错误描述、检测时间。 | | 77 | 级联点位诊断 | 支持从故障根因、建议措施两方面总结诊断报告。支持从本级媒体服务状态、全链路透视两方面展现诊断报告明细。 本级媒体服务状态包括视频联网网关运行状态（服务状态、端口状态）、视频联网网关依赖rabbitmq状态（服务状态、端口状态）、视频联网网关依赖postgresql（服务状态、端口状态）、视频联网共享服务状态（服务状态、端口状态）、联网共享服务依赖redis状态（服务状态、端口状态）、视频联网共享服务依赖rabbitmq状态（服务状态、端口状态）、视频联网共享服务依赖postgresql（服务状态、端口状态）。 | | 78 | 本级诊断 | 支持从网络状态、设备状态、设备接入状态几方面展现本级点位系统运行状态。 1)网络状态 展现值包括网络状态、设备探针加入框架到设备运行状态（网络连通性、网络延迟值、丢包率）、设备接入服务到设备链路状态采集（网络连通性、网络延迟值、丢包率）； 支持以趋势图方式展现指定时间区间内的丢包率、网络平均延迟、最大延时、最小延时。 支持接入链路ping时延展现；支持同源设备网络连通性的展现。 2)设备状态 支持设备状态的展现功能。展现项包括设备ip地址、资源编码、设备登录状态、累计运行时间、工作状态、磁盘状态（总计、正常数、异常数）、通道状态（第一个是当前诊断通道）。支持通道明细运行状态的展现功能，展现项包括通道号、通道名称、在线状态、录制状态。 3)设备接入状态 支持设备接入状态的展现功能，展现项包括接入驱动状态、接入驱动名称、设备接入服务状态、设备接入服务地址、设备注册状态、设备在线状态。 | | 79 | 离线故障 | 系统支持网电故障总数、诊断设备/点位总数、断电数、断网数的统计功能。 支持按照名称、ip地址、编码进行资源的检索功能。 支持离线故障监测明细的展现功能，展现项包括名称、ip地址、编码、区域、设备链路情况、近3次离线记录、诊断结果、诊断时间、故障根因。 支持预览失败监测明细的查看功能，展现项包括名称、ip、编码、区域、视频取流链路健康状态展现、诊断结果、诊断时间、故障根因。支持视频预览确认故障的功能。 支持按照异常原因、资源名称、ip地址、编码进行过滤查询功能。 支持监控点预览不佳诊断的功能，支持预览体验不佳点位总数、首屏慢监控点数、卡顿花屏监控点数的统计功能。 支持按照名称、ip地址、编码、不佳现象进行过滤展现功能。 | | 80 | 风险预测 | 从cpu使用率、硬盘使用率、内存使用率对编码设备的风险预测功能。支持以趋势图方式展现未来7天预测指标的趋势功能；支持预测风险上报时间、风险详情的展现功能。 | | 81 | 告警中心 | 故障告警 | 当运维的设备或IT只有出现异常时，故障告警模块会展示异常事件信息，用户可以查看详情，指派工单。 支持当前告警数、各等级告警数、今日新增告警数、今日处理告警数的统计功能。 支持运维平台、业务监控巡检、视频联网运维三个维度分类展现告警数据。 展现项包括各区域的告警数量、告警对象（告警资源名称+资源ip+区域）、告警内容、发生时间、首次发生时间、持续时长、处理状态、处理备注。 注：系统支持将告警自动恢复的事件状态置位已恢复 当平台发现告警恢复时，平台检查该告警是否建了工单，若是则向工单服务组件发送告警恢复消息，工单服务组件自动将告警相关工单转为办结。 | | 82 | 业务告警 | 系统内置业务拓扑预案，可通过这些预案对系统内的关键业务应用进行监测。支持监测结果的展现功能。展现项包括故障故障描述、影响业务、检测项、告警时间、处置备注。 支持按照检测项名称进行查询；支持告警处置备注。支持业务告警导出功能。 | | 83 | 统计分析 | 区域综合排名统计 | 系统支持指定区域明细的查看功能，包括所在区域、监控点名称、ip地址及端口号、离线时间（天）、监控点在线率|天数、图像正常率|次数、录像完整率|天数。支持导出所有数据的功能。 | | 84 | 离线时长统计 | 系统支持各区域点位离线时长统计功能，支持按照时间区间、统计对象（监控点、编码设备、存储设备、解码显示设备）、离线时长（1天内、2天内、3天内、3天以上）、离线次数（＜5次，≥5次，≥10次）、未录像时长（1天内、2天内、3天内、3天以上）开展统计应用。 统计项包括资源名称、ip地址、所在区域、在线状态、离线总时长、离线总次数、未录像时长、统计区间内离线时长。 | | 85 | 高质量点位统计 | 支持按照月、时间段统计高质量点位。统计项包括统计时间、在线率（100%、大于95%、大于90%、大于85%、大于80%、大于75%、大于70%、大于65%、大于60%）、视频完好率（100%、大于95%、大于90%、大于85%、大于80%、大于75%、大于70%、大于65%、大于60%）、取流成功率（100%、大于95%、大于90%、大于85%、大于80%、大于75%、大于70%、大于65%、大于60%）、编码格式（h264、h265、svac、hik264、其他）；支持结果导出。 | | 86 | 在线状态统计 | 支持监控点在线率top10、监控点在线状态统计明细展现。 支持统计明细数据的展现功能，包括所在区域、监控点总数、在线数、离线数、未检测数、白名单数、在线率。 支持监控点明细、离线明细、白名单明细查看。 支持异常明细的展现项功能，包括监控点名称、ip地址、所在区域、在线状态、采集时间、是否白名单。 | | 87 | 视频质量统计 | 统计项包括图像正常率Top10，监控点图像质量统计明细。支持结果导出。系统支持异常明细的查看功能，展现项包括监控点名称、ip地址、所在区域、诊断结果、诊断时刻在线状态、诊断时间。 | | 88 | 录像完整性统计 | 支持按月、时间段统计监控点录像完整性。统计项包括录像完整性top10，录像完整率统计明细；支持结果导出。 历史月份：列表展示所选月份每天的数据（当月1日无法查看上个月末尾一天的数据）； 当月月份：列表只展示当月1日至当前日期前2天的数据（当月1日、2日无法查看数据）。 按时间段（结束日期只能选择当前日期前2天及当前日期前2天之前的日期，展示的是所选开始日期至所选结束日期的数据）。 | | 89 | 故障统计 | 支持按照运维区域、日期、资源类型（来源于字典）、故障类型（来源于字典）进行过滤查询功能。支持数据导出功能。系统支持按照运维区域、统计时间、资源类型、资源名称开展过滤查询。支持故障资源明细查看功能。 | | 90 | 自定义视频数据抽检 | 自定义抽检目录 | 通过自定义抽检目录，创建全新的特定化抽检列表，实现对日抽检目录、周抽检目录、月抽检目录的自定义管理和编辑 | | 91 | 抽检计划配置管理 | 通过抽检计划配置，配置抽检开始时间、抽检指标项、抽检结束时间、抽检合格率等计划指标的配置管理 | | 92 | 视频预热 | 通过视频预热，对抽检点位进行提前取流预热，保障其在抽检过程中保持稳定取流，不影响抽检数据的准确性 | | 93 | 点位随机抽取 | 通过点位随机抽取工具，按照每个部门特定比例的方式进行随机抽取，保障每次抽检的点位都不一样 | | 94 | 抽检统计分析 | 通过抽检统计分析，对每次抽检的过程、涉及点位、抽检结果按照部门维度进行统计分析，分析其同比及环比数据 | | 95 | 抽检数据导出 | 可通过巡检数据导出功能对每次抽检的详细过程数据及分析报告进行导出管理 | | 96 | 视频数据治理 | 标签管理 | 标签管理 | 标签管理包括不同类型的标签管理（应用场景标签，自定义标签，我关注的标签），不同的用户可以查看和管理不同的标签。不同用户可对自行创建的自定义标签进行发布；本级平台创建的标签可对上下级平台进行数据级联。 | | 97 | 自定义标签 | 支持手动导入现场提供的自定义标签 支持手动创建自定义标签树 支持手动在自定义标签下创建子级标签 支持查看平台内当前部门自建标签，对于当前部门自建标签，可以查看标签关注量和关注详情。 支持删除平台内当前部门下未关联点位的自定义标签；若标签已被关注，通知各个关注人，标签已被删除；若标签被添加至委派任务，通知流程内的所有人标签已被删除，该委派任务不再包含该标签。 支持修改平台内当前前部门下自定义标签名称： 修改名称：若标签已被关联至点位，同步变更点位与标签的关联关系；若标签已被关注，通知各个关注人，标签已被修改；若标签与点位的关联关系被存疑，通知流程内所有人标签已被修改；若标签被添加至委派任务，通知流程内的所有人标签已被修改。 支持导出平台内当前部门创建的自定义标签 支持移动平台内当前部门创建的自定义标签，提供在本部门创建的标签树内的层级移动或跨树移动。若标签已被关联至点位，已被关注，正处于存疑流程中，处于委派任务中，处在发布流程中，或者已发布的标签，则不允许移动。 支持用户发布平台内当前用户组创建的自定义标签，需要数管局进行发布审批，发布后的标签在我的发布查看，发布后的标签成为应用场景标签由建设单位管理。 支持过滤条件标签名称、使用状态、创建人、最近编辑人 支持标签名称、标签关注量、创建时间、编辑时间排序 | | 98 | 应用场景标签 | 应用场景标签支持增删改查； 标签支持列表模式展示标签的使用状态、下级标签的数量最近编辑时间、创建时间； 查询支持使用状态过滤标签，创建时间排序，最近编辑时间排序； 应用场景标签：支持导入导出标签，移动标签改变标签父子关系； 导入支持数据校验提示导入失败的数据，失败原因。 | | 99 | 标签共享 | 标签发布：委办局可以将自定义标签发布，发布标签需要经过审批人员审批。发布是以标签树的维度发布，发布后所有人都见可用，标签的修改删除权限也归admin、平台运维用户、平台建设单位所有 | | 100 | 场所空间管理 | 场所空间管理 | 场所空间管理主要完成用户自定义地理区域的划定的功能，管理特定的重点关注区域（如大唐不夜城、钟楼、西安北站等），同时为标注提供地理信息数据。 | | 101 | 城市地标管理 | 支持通过名称搜索地标库 支持查看地标库列表：库名，库中地标数量，创建时间，建模时间，建模结果。 支持手动创建重点城市地标，地标名称即标签名称。 支持手动批量上传城市地标的典型图片，最多20张图片。 支持更新重点目标图片（添加和删除）。 支持在地标库中单个创建城市地标，输入基本信息名称，经纬度，地址，所属行政区划，关联标签。后完成保存。 支持在地标库中对单个城市地标建模。 支持在地标库中对非场景比对任务中的单个城市地标进行编辑名称，经纬度，地址，所属行政区划，关联标签。 | | 102 | 网格管理 | 支持手动创建网格，网格信息包含网格名称、网格管理员部门、网格管理员、标签、所属行政区划、网格范围（支持多个区域范围最多20个范围，支持通过圆形，矩形，多边形在地图绘制）等； 支持网格数据按应用场景标签和网格名称过滤查看。 支持手动创建和批量导入网格数据，导入支持数据校验提示导入失败的数据、失败原因 支持批量导出网格数据。 支持删除、修改所有有权限的网格数据。 支持查看、删除、修改、导出平台内所有用户组的网格。 | | 103 | 标签标注工具 | 标签标注工具 | 通过标签标注工具，运营用户可手动对视频点位进行标签的标注，包括标注场所标签、场景标签、自定义标签等。 | | 104 | 标注策略配置 | 支持在创建标签关联/替换策略通过应用场景标签，场所标签，地标标签选择标签。 支持在创建标签关联/替换策略通过输入框输入新标签。 支持在创建标签关联/替换策略时通过选点组件添加视频点位。 支持在添加的资源列表中对资源进行删除操作，支持批量删除与单个删除。 支持提交完成后跳转至标签关联/替换策略管理页面查看策略。 | | 105 | 手动标注 | 支持通过选择目录树检索视频点位 支持通过选择目录树下的组织节点检索视频点位 支持通过选择智能场景标签、关注标签、自定义标签和应用场景类别标签检索视频点位，批量选择，可组合为全部包含，包含任意的关系，最多支持十个标签 支持导出平台内所有视频点位 支持通过搜索框检索名称/编码/场所/地标名称查询目标视频点位 | | 106 | 标注委派 | 支持用户发起标注委派任务，支持在关注标签、自定义标签和应用场景类别标签中选择需要标注的标签集合，支持在场所空间中选择需要标注的场所空间集合，交给部门下的同级别或下级其他用户进行具体标注工作。 支持用户发起委派任务到所有用户组或个人，最多支持10个用户组或个人 支持用户收到工单时对工单内的点位和目标标签进行标注，过程中如果是视频点位，可通过查看视频或回放录像，点位所在位置（地图展示）等相关信息等完成。 支持通过工单管理进展查看委派工单和被委派工单处理情况，可查询到需要当前用户组处理的所有委派任务。 支持在工作台查看委派工单，并处理委派工单 |   **5.2性能指标要求**  **1.性能要求**  （1）总响应时间指标要求如下：  视频调阅响应时间：≤2S；  视频汇聚的响应时间：≤2S；  单个监控设备精确检索信息响应时间：≤2S；  批量检索监控设备信息响应时间：≤5S。  （2）系统处理能力指标  1）HPS（HitsPerSecond）：≥2000次/秒；  2）TPS（TransactionperSecond）：≥2000笔/秒关键事务（如视频并发调阅）需满足峰值并发；  3）QPS（QueryperSecond）：≥2000次/秒  （3）并发用户数指标  最大注册用户数：≥2000个；  最大并发用户数：≥400个。  （4）服务可用性指标  平台可用率：≥99.9%。  系统恢复时间（MTTR）：≤3分钟。  **2.系统接入并发性能指标**  在系统接入并发性能的设计上，充分考虑实际平台使用需求，同时参照国家信息中心编制的《公共安全视频数据共享交换平台技术要求》中“系统接入转发性能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系统层级** | **区域人口密度（单位：人/平方公里）** | **摄像机接入管理能力（单位：万路）** | **并发转发视频流能力（单位：路）** | **最大在线用户量（单位：个）** | | 1 | 省级 | 小于500 | 40~80 | 600~1300 | 120~240 | | 2 | 大于等于500 | 70~110 | 1100~3000 | 200~400 | | 3 | 地市级 | 小于200 | 10~30 | 200~500 | 80~150 | | 4 | 大于等于200，小于500 | 20~65 | 400~800 | 120~240 | | 5 | 大于等于500，小于1000 | 60~85 | 700~1800 | 200~400 | | 6 | 大于等于1000 | 80~120 | 1500~3000 | 350~550 |   **3.系统视频共享性能要求**  需提供视频共享平台并发不低于650路。  **六、其他要求**  **1.安全要求**  （1）本项目服务应满足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三级要求，并通过等保评测；  （2）满足GB/T39786-2021《信息安全技术信息系统密码应用基本要求》中三级指标要求，通过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  （3）通过第三方软件测评、数据安全评估和信息安全风险评估。  **2.人员要求**  服务期间，服务方应按照实际工作需要，日常运营提供不少于4人的现场服务团队，平台运营服务和专项运营服务提供不少于15人的服务团队，服务人员应通过项目单位的考核和审查，运营团队需要具备丰富的视频数据治理、视频平台管理等专业能力，能够高效开展日常运营的相关工作，项目管理运营团队主要成员需具备多年政务信息化项目经验。  **3.培训要求**  为满足项目建设单位的培训需求，应组织用户单位业务部门技术、业务骨干进行培训。培训采用线下集中和线上相结合，服务期内提供2次培训，每4个月开展一次。  系统管理培训：对用户单位的系统管理员进行培训，使用户单位的系统管理员对系统的软、硬件配置、日常操作、管理维护、基本的故障诊断与排错有一定掌握，能够承担系统日常管理的工作要求。  系统操作培训：对用户单位的领导、系统管理员、一般工作人员进行培训，通过全面的讲解，针对不同的用户进行不同侧重点的培训，使不同的用户能达到各种所需的系统操作能力。  系统运行维护培训：对用户单位的运行维护人员进行培训，通过系统相关运行维护技术的培训，使用户单位系统运行维护人员既具有系统技术原理的理论基础，又具有进行系统维护的实际操作能力。  **4.兼容性要求**  系统需要支持国产化环境，适配国产操作系统、中间件、数据库、客户端、浏览器的适配，适配省政务云基础运行环境。  **七、商务要求**  **1.服务工期**  交付验收后8个月（要求2026年1月30日前，完成交付验收）。  **2.服务地点要求**  陕西省数据和政务服务局指定地点。  **3.考核标准和方法**  1、交付的服务必须等同或优于本项目招标文件“服务要求"所述的标准。若乙方在其响应文件中承诺的技术标准优于本项目招标文件“服务内容及要求"所述标准的，按投标的承诺执行。  2、中标供应商完成并交付的工作成果需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则视为接受。如果在验收时采购人表明不接受中标供应商提交的工作成果并明示不接受的原因，中标供应商应当采取合理之措施进行修改，以达到合同规定的要求。  **4.支付约定**  1、首期款：合同签订完成 30 个工作日，由中标人书面提出支付申请函及拟支付金额等额的符合采购人财务管理要求的相应发票，甲方确认后启动首期款支付流程，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  2、进度款。交付验收通过后，且服务金额超过合同金额60%后，由中标人书面提出支付申请函及拟支付金额等额发票，经采购人确认，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00%。  3、尾款。项目终验通过后 30 个工作日，甲方根据考核情况对乙方的服务质量打分，并根据评价结果确定项目尾款支付金额。乙方书面提出支付申请函及与拟支付金额等额的符合甲方财务管理要求的相应发票，甲方确认后启动尾款支付流程，支付人民币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40%。  **5.服务考核要求**  服务交付内容考核主要针对服务商的服务内容进行评估，评估内容包括平台运营服务、专项运营服务和日常运营服务等方面。服务交付内容考核分值满分为100分。  服务商每一个月度的服务交付内容考核分值应不低于80分,否则视为违约，违约金按以下方式计算:   |  |  |  | | --- | --- | --- | | 序号 | 考核分值 | 违约金 | | 1 | <60分 | 10万元 | | 2 | ≥60分，<80分 | 5万元 | | 3 | ≥80分 | 0 |   月度问题，在验收前完成整改的，可不扣违约金。  服务交付内容考核分值<60 分的视为服务商运营服务能力不合格，项目周期内连续3 次或累计4 次服务内容考核分值<60 分的，在扣除违约金基础上，采购单位有权提出终止合同，责令服务商退出运营服务。服务交付内容考核评分标准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类别 | 服务项 | 考核要求 | 考核标准 | 权重 | | 1 | 平台运营服务 | 平台运营服务 | 完成视频数据共享交换平台共享门户部署，具备不少于共享门户、视频汇聚管理、目录管理、申请审批、视频调阅、后台管理、视频运维巡检、视频数据治理等8项服务能力，满足等保和密评三级要求 | 经测试验证，实际平台具备要求服务能力，每少1 个服务能力扣20 分，总分100 分，扣完为止；不满足等保和密评要求扣100分 | 20 | | 2 | 专项运营服务 | 视频数据编目服务 | 完成15万路视频数据编目 | 由于运营服务方原因，未按计划实现完成，每少1000路扣10分，总分100 分，扣完为止。 | 10 | | 3 | 视频数据标签标注服务 | 完成15万路视频数据标签治理 | 由于运营服务方原因，未按计划实现完成，每少1000路扣10分，总分100 分，扣完为止。 | 10 | | 4 | 视频数据接入服务 | 完成17家省级单位和所有地市视频数据接入，共计15万路 | 由于运营服务方原因，未按计划实现完成，每项服务内容扣50分，总分100 分，扣完为止。 | 10 | | 5 | 平台对接服务 | 完成与IRM平台、政务视频会议平台的对接 | 由于运营服务方原因，未按计划实现完成，每项服务内容扣50 分，总分100 分，扣完为止。 | 5 | | 6 | 日常运营服务 | 国家资源目录报送服务 | 完成《国家资源目录填报服务报告》，报送国家视频数据满足国家相关要求，预计每周1次。 | 由于运营服务方原因，未按计划完成报送服务，每项每次扣20分，总分100 分，扣完为止。 | 10 | | 7 | 重点单位数据推送保障服务 | 完成对省委、省政府和省应急厅专项视频数据报送任务，输出《专项点位目录》、《新增数据目录》和《专项质量分析报告》，每周1套。 | 由于运营服务方原因，未能按计划输出相应报告，每项服务扣20分，总分100 分，扣完为止。 | 10 | | 8 | 视频数据汇聚审核服务 | 完成接入视频数据目录与分析，输出《资源目录审核记录》、《资源目录咨询记录》、《视频质量评价报告》、《视频质量抽检报告》，每周1套 | 由于运营服务方原因，未能按计划输出相应报告，每项服务扣10分，总分100 分，扣完为止。 | 5 | | 9 | 视频资源共享审核服务 | 完成视频数据共享申请单辅助审核和权限管理，1个工作日内完成工单流转和，输出《资源需求申请统计单》、《视频数据权限配置报告》、《视频数据权限维护报告》，每周1套 | 由于运营服务方原因，未能按计划输出相应报告，每项服务扣20分，总分100 分，扣完为止。 | 10 | | 10 | 技术支撑 | 完成问题咨询不低于1392次、技术支持不低于176次、现场支持不低于120次，输出《服务记录报告》、《事件报告》、《服务确认单》和《服务台知识库》，每周1套 | 由于运营服务方原因，未能按计划输出相应报告，每少服务扣20分，总分100 分，扣完为止。 | 10 |   2.服务交付内容考核指标体系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考核类别** | **服务项** | **考核要求** | **考核标准** | **权重** | | 1 | 服务时效 | 服务交付时效 | 在项目采购单位规定时限内完成各个服务内容的交付。 | A：提前交付或按时交付 B：延期 3 天内交付 C：延期一个星期内交付 D：延期大于一个星期 A:90-100 分 B:80-89 分 C:60-79 分 D:0-59 分 | 20 | | 2 | 需求响应时效 | 对于项目采购单位日常需求，工作日2小时以内响应，非工作日 6 小时以内响应。 | 由于运营服务方原因，服务方案未按时响应需求，每次扣5 分，总分 100 分，扣完为止。 | 15 | | 3 | 服务能力 | 人力资源投入 | 满足服务人员要求且保持团队稳定。 | A: 实际投入人员变动量≤1, 核心成员无变动 B：实际投入人员变动量≤2，核心成员无变动 C：实际投入人员变动量≤3，核心成员变动≤1 D：实际投入人员变动量≤4，核心成员变动≤2 A:90-100 分 B:80-89 分 C:60-79 分 D:0-59 分 | 15 | | 4 | 人员行为规范 | 满足运营服务和服务现场管理要求和制度。 | 违反运营服务和服务现场管理要求，每发生1 人次违反制度要求事件扣 10 分，总分 100 分，扣完为止。 | 8 | | 5 | 服务沟通 | 各项工作责任人在重要会议无缺席，无服务单位投诉。 | 使用单位发现并查证运营服务方责任的服务投诉和重要会议投诉，每发生一件,扣 5 分，总分 100 分，扣完为止。 | 8 | | 6 | 安全风险管理 | 不发生数据安全事故，通过各项数据安全检查和评测。 | 被上级单位或主管单位检查通报存在数据安全隐患并未按期整改完成，被认定有责，每次扣10 分，总分 100 分，扣完为止，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件或失泄密事件或数据泄露”加重扣分，且可突破权重。 | 12 | | 7 | 服务满意度 | 用户满意度 | 服务满意度主要评估用户对系统使用的满意程度，由主管部门开展用户满意度调查。 | 服务满意度为所有调查对象满意度平均值。每个调查对象服务满意度分值为100 分，线性打分。 非常满意：90-100 分 一般满意：80-89 分 基本满意：60-79 分 不满意：0-59 分 | 12 | | 8 | 项目单位满意度 | 评估项目单位对运营服务的满意程度，由主管部门开展满意度调查。 | 服务满意度为所有调查对象满意度平均值。 每个调查对象服务满意度分值为100 分，线性打分。 非常满意：90-100 分 一般满意：80-89 分 基本满意：60-79 分 不满意：0-59 分 | 10 |   由采购单位组织对服务商实行定期考核，每次考核成绩高于或者等于90分，表明考核优秀，不扣减相关服务费用；考核评价得分低于90分但高于70分的，每低1分对服务供应商进行总服务费0.5%-1%的罚款；考核评价得分低于70分的，甲方有权提出终止合同，并对服务供应商进行总服务费5%-10%的罚款。  **八、限价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项目（一级） | 服务项目（二级） | 最高限制 单价（万元） | 单位 | 服务期（月）或数量 | 备注 | | （一） | **平台运营服务** |  |  |  |  |  | | 1 | 平台运营服务 | 平台运营服务 | 20.15 | 项 | 8 | 按照服务时间计费 | | （二） | **专项运营服务** |  |  |  |  |  | | 1 | 视频数据编目服务 | 视频数据编目服务 | 0.0006936 | 个 | 150000 | 150000路视频点 位， | | 2 | 视频数据标签标注服务 | 视频数据标签标注服务 | 0.0002312 | 个 | 150000 | | 3 | 视频数据接入服务 | 对接信息确认 | 0.3046 | 个 | 26 | 26个单位 | | 4 | 国标平台数据对接 | 0.2832 | 个 | 24 | 24个单位 | | 5 | 非国标平台方案评估和编制 | 0.3312 | 个 | 2 | 2个单位 | | 6 | 平台对接协议行改造和适配 | 0.9 | 个 | 2 | 2个单位 | | 7 | 接口验证测试 | 0.144 | 个 | 2 | 2个单位 | | 8 | 平台对接服务 | IRM平台对接方案 | 0.3168 | 个 | 1 | / | | 9 | 业务接口改造 | 0.9936 | 个 | 1 | / | | 10 | IRM平台对接联调测试 | 0.1872 | 个 | 1 | / | | 11 | 调度指挥视频系统对接方案 | 0.3168 | 个 | 1 | / | | 12 | 业务接口改造 | 0.9936 | 个 | 1 | / | | 13 | 调度指挥视频系统对接联调测试 | 0.1728 | 个 | 1 | / | | （三） | **日常运营服务** |  |  |  |  | / | | 1 | 国家资源目录报送服务 | 数据报送 | 0.0288 | 次 | 32 | 每月共计抽检4次，8个月内共完成32次。 | | 2 | 问题整改修订 | 0.029 | 次 | 32 | | 3 | 重点单位数据推送保障服务 | 专项目录梳理 | 0.018 | 次 | 32 | | 4 | 新增数据报送 | 0.015 | 次 | 32 | | 5 | 质量分析 | 0.018 | 次 | 32 | | 6 | 视频数据汇聚审核服务 | 下级目录数据比对筛选 | 0.0347 | 次 | 32 | | 7 | 目录数据沟通确认 | 0.0347 | 次 | 32 | | 8 | 视频质量评价 | 0.0347 | 次 | 32 | | 9 | 视频质量抽检 | 0.0347 | 次 | 32 | | 10 | 视频资源共享审核服务 | 资源申请单处理服务 | 0.0038 | 次 | 1736 | 每天处理申请单约10个，单个工单信息确认及审核0.5小时，每月处理申请单约21.75\*10≈217次，8个月服务期内共处理8\*217=1736个工单。 | | 11 | 视频数据权限管理 | 0.0038 | 次 | 1736 | 每天配置视频数据权限约10次，单次数据配置管理0.5小时，每月数据配置管理约21.75\*10≈217次，8个月服务期内共配置视频数据权限8\*217=1736次。 | | 12 | 视频数据权限回收 | 0.0082 | 次 | 176 | 每月数据配置管理约 21.75\*1≈22次，8个月服务期内共配置8\*22=176次。 | | 13 | 技术支撑服务 | 日常咨询 | 0.002 | 次 | 1392 | 每天问题咨询预估为8次，单次问题咨询和处理0.5小时，每月问题咨询约8\*21.75=174次，8个月服务期内共处理8\*174=1392次问题咨询。 | | 14 | 技术支持 | 0.024 | 次 | 176 | 每天问题咨询预估为8次，单次问题咨询和处理0.5小时，每月问题咨询约8\*22=176次。 | | 15 | 现场支持 | 0.066 | 次 | 120 | 1次现场系统调试安装，1次满意度回访，单次现场支持8小时。服务期内共现场支持约120次（按照60个委办厅局单位预估）。 | |

**3.2.3人员配置要求**

采购包1：

详见采购内容及要求。

**3.2.4设施设备配置要求**

采购包1：

详见采购内容及要求。

**3.2.5其他要求**

采购包1：

详见采购内容及要求。

**3.3商务要求**

**3.3.1服务期限**

采购包1：

交付验收后8个月（要求2026年1月30日前，完成交付验收）。

**3.3.2服务地点**

采购包1：

陕西省数据和政务服务局指定地点。

**3.3.3考核（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1）交付验收要求 项目承建单位已按照合同约定，完成视频数据共享交换平台的全部建设内容，包括共享服务门户、视频汇聚接入、目录管理、申请审批、视频调阅、视频数据质量评价、视频数据治理、后台管理等8个功能模块部署，同时系统已完成内部测试和调试，具备稳定的运行条件，达到等保和密评要求，可满足基本业务操作需求。交付验收前未取得等保备案及密码测试报告，可先出具具备网络安全三级等保和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相关要求的承诺函。 交付验收应提供以下材料： 系统测试报告：包含功能测试、性能测试、安全测试等各类测试的结果及分析。 第三方测评报告：包括功能和性能测评报告。 系统操作手册：提供系统各功能模块的操作指南，方便用户使用。 合同执行情况报告：说明项目建设过程中合同条款的履行情况，包括建设内容、进度、资金使用等。 （2）最终验收 完成项目合同约定服务内容，确保系统功能完整、性能稳定、安全可靠。通过第三方测评单位开展的功能和性能测评，通过网络安全等保三级测评和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按照服务要求完成业务运营服务所有交付物。

**3.3.4支付方式**

采购包1：

分期付款

**3.3.5.支付约定**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首期款：合同签订完成 30 个工作日，由中标人书面提出支付申请函及拟支付金额等额的符合采购人财务管理要求的相应发票，甲方确认后启动首期款支付流程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00%。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进度款。交付验收通过后，且服务金额超过合同金额60%后，由中标人书面提出支付申请函及拟支付金额等额发票，经采购人确认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00%。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尾款。项目终验通过后 30 个工作日，甲方根据考核情况对乙方的服务质量打分，并根据评价结果确定项目尾款支付金额。乙方书面提出支付申请函及与拟支付金额等额的符合甲方财务管理要求的相应发票，甲方确认后启动尾款支付流程，支付人民币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40%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00%。

**3.3.6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1）中标人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且在规定时间内未使采购人满意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对其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具体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2）任何一方若违反本合同其他约定，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违约方应向守约方赔偿实际损失。（3）如因中标人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对采购人造成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采购人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中标人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并负责妥善处理。（4）本合同约定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或间接的经济损失、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等损失。（5）本合同约定的违约情形独立存在，可叠加适用。中标人按照合同约定应当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中标人同意采购人从应付未付款中直接予以扣除。

**3.5其他要求**

1、为确保评审工作的顺利进行，供应商需要在线提交所有通过电子化交易平台实施的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文件，同时，线下提交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壹套（投标文件双面打印）。若系统电子投标文件与纸质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系统电子投标文件为准。2.投标保证金注意事项：（1）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一致。（2）投标保证金须从投标人户名支付，如从个人户名或非投标人户名支付，将被拒绝，视为自动放弃投标权利（该个人是投标人的情形除外）；以保函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保函扫描成清晰的PDF文件，发送至邮箱xiaojiaojiao@sxzjtc.com（邮件命名：项目编号）。保函必须由具有开具投标保函资格的单位开具；若供应商违约，开具保函单位承担连带责任；3、定标环节采购人有权对响应文件承诺响应的内容进行复核，如有虚假响应，一经发现，取消成交资格并上报财政主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

**第四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4.1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内容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1 |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投标函 资格响应表.docx |
| 2 |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资格响应表.docx |
| 3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投标函 资格响应表.docx |

**4.2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内容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1 | 投标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 | 资格响应表.docx |
| 2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 资格响应表.docx |
| 3 | 财务状况 | 提供供应商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资格响应表.docx |
| 4 |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 供应商提供开标前12个月至今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资格响应表.docx |
| 5 | 税收缴纳证明 | 供应商提供开标前12个月至今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税种须包含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资格响应表.docx |
| 6 | 供应商应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 |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资格响应表.docx |
| 7 | 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 |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 资格响应表.docx |
| 8 | 信用查询 | 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日前，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开标当天代理机构现场查询，若不符合要求，按无效标处理），查询内容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 | 资格响应表.docx |
| 9 | 控股关系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资格响应表.docx |
| 10 |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资格响应表.docx |

**4.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内容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无 | | | |

**第五章 评标办法**

**5.1 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法律规章，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二、评标工作由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三、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评审，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审工作。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应当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标活动。

五、评标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投标人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标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标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标活动。投标人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5.2评标委员会**

评审专家是采取随机方式在政府采购平台的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由采购人根据《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陕财办采〔2018〕20号）的规定，报主管部门同意后自行选定。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并具备签章功能的证书，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评标委员会组长。采购人代表可以使用采购人代表专用签章确认评审意见。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获取解密后的投标文件，开展评标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投标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解封投标文件后，开展评标活动。

四、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一）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

（二）审查供应商投标文件等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招标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 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四）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中标供应商；

（五）起草评标报告并进行签署；

（六）向采购组织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5.3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5.4评标程序**

**5.4.1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和停止评标**

一、评标委员会正式评审前，应当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招标文件中供应商资格资质性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审方法和标准以及可能涉及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内容等。

二、本招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

（一）招标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二）招标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三）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四）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五）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之外的评标方法，或者虽然名称为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但实际上不符合国家规定；

（六）招标文件将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七）招标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提交相关说明材料，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除上述情形外，评标委员会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标。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评标委员会不应当停止评标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4.2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招标文件的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作为依据。

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招标文件规定。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按以下顺序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内容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1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投标人提交的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报价表及分项报价表.docx |
| 2 | 报价是否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限价的 | 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限价的 | 报价表及分项报价表.docx |
| 3 | 服务期限 | 交付验收后8个月（要求2026年1月30日前，完成交付验收）。 | 商务及技术偏离表.docx 报价表及分项报价表.docx |
| 4 | 付款方式 | 1、首期款：合同签订完成 30 个工作日，由中标人书面提出支付申请函及拟支付金额等额的符合采购人财务管理要求的相应发票，甲方确认后启动首期款支付流程，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 2、进度款。交付验收通过后，且服务金额超过合同金额60%后，由中标人书面提出支付申请函及拟支付金额等额发票，经采购人确认，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00%。 3、尾款。项目终验通过后 30 个工作日，甲方根据考核情况对乙方的服务质量打分，并根据评价结果确定项目尾款支付金额。乙方书面提出支付申请函及与拟支付金额等额的符合甲方财务管理要求的相应发票，甲方确认后启动尾款支付流程，支付人民币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40%。 | 商务及技术偏离表.docx 报价表及分项报价表.docx |
| 5 | 投标文件有效期 | 90天 | 投标函 商务及技术偏离表.docx |
| 6 | 供应商有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按无效响应处理 | 供应商有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按无效响应处理 | 投标函 资格响应表.docx 投标文件封面 商务及技术偏离表.docx |

以上实质性要求全部响应并满足采购需求的，则通过符合性审查；如有任意一项未响应或不满足采购需求的，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有任意一项不通过的，应在符合性审查表中载明不通过的具体原因。

**5.4.3解释、澄清有关问题**

一、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招标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招标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投标人权益的以有利于投标人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并给予投标人必要的反馈时间。投标人应当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需进行电子签章，应当不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不实质性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影响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导致投标文件从不响应招标文件变为响应招标文件的条件。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一）投标人投标文件中不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指标和商务应答；

（二）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证明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资格、符合性规定要求的相关材料。

（三）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材料因印刷、影印等不清晰而难以辨认的。

四、投标文件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按以下原则处理：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对不同语言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六、代理机构宣布评标结束前，投标人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标消息提示，及时响应评标委员会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投标人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评标委员会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5.4.4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细则及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5.4.5复核**

评分汇总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当进行复核，对拟推荐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报价最低、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等进行重点复核。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标委员会拟出具评标报告前，代理机构应当组织不少于2名工作人员，在采购监督人员的监督之下，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招标文件对评标结果进行复核，出具复核报告。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一）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二）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四）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5.4.6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采购包1：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5.4.7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一、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二、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三、评标方法和标准；

四、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五、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七、报价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予以特别说明。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确认，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未另行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5.5评标争议处理规则**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投标人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5.6评标细则及标准**

一、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标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评审。

**5.6.1评分办法**

（综合评分法适用）采用综合评分法的，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通过资格检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5.6.2评分标准**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内容 | | 评审标准 | | | |
| 分值构成 | | 详细评审90.00分  报价得分10.00分 | | | |
| 评审因素分类 | 评审内容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分值 | 客观/主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详细评审 | 项目理解分析 | 根据供应商对项目需求的理解程度对项目现状与各需求之间关联关系的了解程度、对重点难点的把握与分析程度进行赋分。对项目现状和需求分析内容，内容包含：①视频数据共享交换平台运营服务；②视频数据编目服务；③视频数据标签治理服务；④视频数据接入服务；⑤平台对接服务；⑥国家资源目录报送服务；⑦重点单位数据推送保障；⑧视频数据汇聚审核服务；⑨视频资源共享审核服务；⑩技术支持。共10项内容，每项满分1分。方案内容完整，完全符合采购人实际需求，得满分，每有一处内容存在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 注:缺陷是指内容不合理、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等任意一种情形。 | 10.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履约保障及人员团队.docx |
| 技术方案 | 供应商针对项目具备完善的技术方案，内容包含:①总体架构；②数据架构；③技术架构；④网络拓扑；⑤部署架构；⑥安全架构能完整分析项目要求。共6项内容，每项满分3分。方案内容完整，可行性、针对性强，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满分，每有一处内容存在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 注:缺陷是指内容不合理、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等任意一种情形。 | 18.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履约保障及人员团队.docx |
| 实施方案 |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具有完善的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项目组织；②计划管理；③质量管理；④风险管理；⑤交付成果；⑥验收计划；⑦保密管理；⑧培训方案等。共8项内容，每项满分2分。方案内容完整，可行性、针对性强，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满分，每有一处内容存在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 注:缺陷是指内容不合理、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等任意一种情形。 | 16.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履约保障及人员团队.docx |
| 服务要求响应方案1 | 依据供应商所提供的①视频数据共享交换平台运营服务；②国家资源目录报送服务；③重点单位数据推送保障；④视频数据汇聚审核服务；⑤视频资源共享审核服务；⑥技术支持要求进行实质性响应并进行优化提升。共6项内容，每项满分2分。方案内容完整，可行性、针对性强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满分，每有一处内容存在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 注:缺陷是指内容不合理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等任意一种情形。 | 12.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履约保障及人员团队.docx |
| 服务要求响应方案2 | 依据供应商所提供的①视频数据编目服务；②视频数据标签治理服务；③视频数据接入服务；④平台对接服务要求进行实质性响应并进行优化提升。共4项内容，每项满分2分。方案内容完整，可行性、针对性强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满分，每有一处内容存在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 注:缺陷是指内容不合理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等任意一种情形。 | 8.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履约保障及人员团队.docx |
| 项目团队 |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拟派不少于15人的服务团队，不少于4人的驻场服务团队，在满足此要求基础上进行以下赋分: 1、拟派驻场服务团队4人不得分，在此基础上每增加一人得1分，最多得4分; 2、项目经理:专职项目经理不低于5年工作经验，且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或与本项目相关高级职称，得2分; 3、团队人员(除项目经理):具有计算机软件资格考试网络工程师证书或信息安全工程师证书或软件评测师证书或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证书或与本项目相关中级及以上职称。每提供1人证书得1分，最多得4分。 注:相同人员不重复计分，须同时提供以上人员相关证书及劳动关系证明。 | 10.0000 | 客观 | 服务方案、履约保障及人员团队.docx |
| 履约能力 | 1、供应商具备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 2、供应商具备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 3、供应商具备ISO20000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 4、供应商具备ITSS3级信息技术服务标准符合性证书，得1分。 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等视为有效 | 4.0000 | 客观 | 服务方案、履约保障及人员团队.docx |
| 成果管理制度方案 |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具有完善的成果管理制度方案，内容包含:①成果资料管理制度:②移交工作制度方案。共2项内容，每项满分3分。方案内容完整，可行性、针对性强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满分，每有一处内容存在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 注:缺陷是指内容不合理、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等任意一种情形。 | 6.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履约保障及人员团队.docx |
| 业绩 | 提供供应商2021年1月1日以来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得2分，满分6分。 注: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提供合同复印件(包括首页、签字盖章页，金额等，金额不得涂抹) | 6.0000 | 客观 | 业绩一览表.docx |
| 价格分 | 价格分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 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x10 | 10.0000 | 客观 |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

价格扣除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 适用情形 | 扣除比例（C1）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1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 10.00% |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C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承接本项目的供应商符合相应条件时，给予C1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说明：

1、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

（最低评标价法适用）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5.7废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对于评标过程中废标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招标文件是否存在倾向性和歧视性、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进行论证，并出具书面论证意见。

**5.8定标**

**5.8.1 定标原则**

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1名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5.8.2定标程序**

一、评标委员会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编制评标情况，生成评标报告。

二、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三、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逾期未确认的，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

四、根据确定的中标供应商，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5.9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五）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5.10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二）评标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三）评标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 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评标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标工作，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 不得修改或细化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标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标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6章投标文件格式**

**6.1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采购包1：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投标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商务及技术偏离表.docx

详见附件：服务方案、履约保障及人员团队.docx

详见附件：业绩一览表.docx

详见附件：资格响应表.docx

详见附件：报价表及分项报价表.docx

**第7章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合同格式与主要条款.docx